



## 第七十二届会议

## 议程项目 106

##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马丁·恩贡泽先生(南非)

#### 一. 引言

1. 根据大会 2016 年 12 月 5 日第 71/87 号决议，标题如下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2. 在 2017 年 9 月 15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该项目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在 2017 年 9 月 28 日第 1 次会议上，第一委员会决定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项目 52(b)和 90 至 106)举行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2 日至 6 日、9 日和 10 日的第 2 次至第 9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这些项目举行了一般性辩论。在 10 月 10 日第 9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以往各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的后续行动，以及报告的提呈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交换了意见。在 10 月 11 日第 10 次会议上，委员会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及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其他高级官员交换了意见。委员会还于 10 月 11 日至 13 日、16 日至 18 日、20 日以及 23 日至 26 日举行了 14 次会议(第 10 次至第 23 次会议)，以便与独立专家进行专题讨论和小组交流。在这些会议上，以及在行动阶段，介绍和审议了决议草案。委员会在 10 月 27 日、



30日和31日、11月1日和2日举行的第24至28次会议上就所有决议和决定草案采取了行动。<sup>1</sup>

4. 在该项目下没有提交文件供审议。

## 二. 决议草案 [A/C.1/72/L.49](#) 的审议情况

5. 在10月13日，匈牙利代表介绍了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决议草案([A/C.1/72/L.49](#))。

6. 在10月30日第25次会议上，委员会秘书宣读了秘书长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经费问题的说明。

7.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1/72/L.49](#)(见第8段)。

---

<sup>1</sup> 委员会讨论项目的情况，见 [A/C.1/72/PV.2](#)、[A/C.1/72/PV.3](#)、[A/C.1/72/PV.4](#)、[A/C.1/72/PV.5](#)、[A/C.1/72/PV.6](#)、[A/C.1/72/PV.7](#)、[A/C.1/72/PV.8](#)、[A/C.1/72/PV.9](#)、[A/C.1/72/PV.10](#)、[A/C.1/72/PV.11](#)、[A/C.1/72/PV.12](#)、[A/C.1/72/PV.13](#)、[A/C.1/72/PV.14](#)、[A/C.1/72/PV.15](#)、[A/C.1/72/PV.16](#)、[A/C.1/72/PV.17](#)、[A/C.1/72/PV.18](#)、[A/C.1/72/PV.19](#)、[A/C.1/72/PV.20](#)、[A/C.1/72/PV.21](#)、[A/C.1/72/PV.22](#)、[A/C.1/72/PV.23](#)、[A/C.1/72/PV.24](#)、[A/C.1/72/PV.25](#)、[A/C.1/72/PV.26](#)、[A/C.1/72/PV.27](#) 和 [A/C.1/72/PV.28](#)。

### 三.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8.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彻底和有效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各项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又有 4 个国家<sup>1</sup> 批准和加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sup>2</sup> 使缔约国数目至今达到 179 个，其中包括安全理事会所有常任理事国，同时强调指出仍需实现普遍加入《公约》的目标，

再次促请所有尚未批准《公约》的签署国迅速予以批准，并促请尚未签署《公约》的国家尽早成为缔约国，从而促进实现普遍加入《公约》的目标，这将有助于《公约》取得成功，

铭记大会曾呼吁《公约》所有缔约国参与执行各次公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提出的建议，包括按照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第三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议定、后经第七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修订的方式交换资料和数据，并每年至迟在 4 月 15 日遵循标准化程序向秘书处裁军事务厅执行支助股提供这种资料和数据，

欢迎第四次、第六次、第七次和第八次审议大会《最后宣言》重申依照《公约》第一条的规定，实际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

确认缔约国持续努力增强涉及将细菌(生物)制剂和毒素用于和平目的的设备、材料和科学技术信息方面的国际合作、援助和最充分交流的重要性，又确认要增强国际合作，仍需克服各种挑战，还确认根据第八次审议大会《最后文件》通过国际合作进行能力建设的价值，

重申依照第八次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根据宪政程序采取国家措施对于加强各缔约国执行《公约》的重要意义，

又重申审查与《公约》相关的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情况的重要意义，

回顾以前按照《公约》开展的闭会期间进程，

<sup>1</sup> 利比里亚，2016 年 11 月 4 日(批准)；尼泊尔，2016 年 11 月 4 日(批准)；几内亚，2016 年 11 月 9 日(加入)；萨摩亚，2017 年 9 月 21 日(加入)。

<sup>2</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015 卷，第 14860 号。

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在《最后文件》的决定和建议中决定，缔约国将每年举行一次会议，第一次会议将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开始，会期最长 5 天，力求在实质性问题上和在下次审议大会之前的进程上取得进展，以期就闭会期间进程达成共识，

回顾第八次审议大会决定至迟于 2021 年在日内瓦举行第九次审议大会，

1. 注意到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sup>2</sup> 缔约国第八次审议大会的共识成果以及会上就《公约》所有条款作出的决定，并促请公约缔约国参加并积极参与继续执行这些决定；

2. 赞赏缔约国迄今提供的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的资料和数据，并促请《公约》所有缔约国参与交换各次审议大会有关决定中要求提交的关于建立信任措施的资料和数据；

3. 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决定维持并改进第七次审议大会设立的数据库，以便利提出援助与合作的请求和表明可提供援助与合作的意愿，并敦促缔约国自愿向执行支助股提出合作与援助的请求和表明可提供合作与援助的意愿，包括提供涉及将生物及毒素制剂用于和平目的的设备、材料和科学技术信息；

4. 鼓励缔约国至少每半年提供一次有关其执行《公约》第十条情况的适当资料，并应请求协作提供援助或培训，支持缔约国采取必要的立法措施和其他执行措施，确保遵守《公约》；

5. 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决定延长第七次审议大会设立的赞助方案，以支持和扩大发展中国家缔约国参加年度会议，欢迎缔约国仍然愿意提供自愿捐款，并促请有能力的缔约国为此方案提供自愿捐款；

6. 又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决定在作必要的更改后，延长在第七次审议大会上商定的执行支助股的任务期限，新的期限为 2017 年至 2021 年，并赞赏地注意到该股所做的工作；

7. 还注意到第八次审议大会未能就新的闭会期间方案达成一致，会议在《最后文件》中决定，缔约国将每年举行一次会议，第一次会议将在日内瓦举行，2017 年 12 月 4 日开始，会期最长五天，力求在实质性问题上和在下次审议大会之前的进程方面取得进展，以期就闭会期间进程达成共识，并欢迎缔约国为此所做的努力；

8. 赞赏地注意到一些缔约国、区域组织和秘书处裁军事务厅举办各种活动，就《公约》的执行工作交换意见，并鼓励缔约国继续参与此类非正式交流和讨论；

9. 请秘书长继续向《公约》保存国政府提供必要协助，并继续提供召开审议大会和执行各次审议大会的决定和建议而可能需要的服务；

10. 指出必须解决因缔约国和参加国欠款和联合国最近执行的财务和会计做法而产生的各项问题，做法规定资金到位才能开会，鼓励缔约国考虑如何利用

---

下一次机会解决这些问题，并请秘书长与缔约国合作，探讨各种办法解决或减轻这些问题的影响；

11. 决定将题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

---